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Dragon Websoft Inc.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更改先前披露於創業板招股章程及主板上市文件的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茲提述網龍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創業板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國際配售(「國際配售」)及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上市文件(「主板上市文件」)，內容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創業板招股章程內估計，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總額約682,300,000港元擬用作透過收購或對外合作以擴充本集團業務。而主板上市文件則載述，根據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金額，用作該目的的金額約為949,800,000港元。

誠如主板上市文件「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一節所披露，本集團已成立業務發展小組，評估收購及合併機會，以及與有潛力的遊戲開發製作公司及遊戲經營商進行磋商，評估合作及合併以及收購的可能性。然而，鑑於目前金融環境困難及世界經濟放緩，本集團尚未可識別任何為本公司股東增值的收購及合併對象。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上述用途。

鑑於上述因素及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本公司擬將原定用作收購或對外合作的國際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53,000,000港元重新分配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創業板招股章程內同時估計，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總額約146,600,000港元擬用作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宣傳其遊戲。而主板上市文件則進一步載述，根據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金額，用作該用途的金額約為160,000,000港元。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及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宣傳其遊戲的實際金額分別約為15,000,000港元及15,100,000港元。故此，本公司擬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定用作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宣傳其遊戲的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盈餘約22,900,000港元重新分配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為此，本公司擬將國際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75,900,000港元重新分配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而視乎市況及股份的價格表現，該等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可能用作回購股份。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鄭輝先生及陳宏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林棟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